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MJ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19年9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向家雨先生、付祖岡先生、王新瑩先生及汪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堯女士、江華先生及李旭冬先生。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2019-042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0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0月21日　9点

召开地点：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九大街167号（与南三环交汇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9 年 10 月 21 日

至 2019 年 10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因本次股东大会涉及股权激励计划，公司独立董事江华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有关详情请参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3）。

二、 会议审议事项

（一）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4	关于调整董事会组成人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	关于增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二）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三）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 1-2 项议案、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第 1-2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等有关公告；

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 3 项议案、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第 3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 4、5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董事会组成人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关于增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等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 1-4 项议案，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全部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 1-5 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 1-3 项议案，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第 1-3 项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拟为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 A 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本公司 A 股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参加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在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投票，将视同在公司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上对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应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参加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将分别在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

（六） 本公司 H 股股东之投票事项请参阅公司于 H 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717	郑煤机	2019/10/14

本公司 H 股股东之投票事项请参阅公司于 H 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股东资格

凡截至 2019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一）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 A 股股东，均具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2）。未出席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均有权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H 股股东资格及出席须知请参阅本公司于 H 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2、出席登记

拟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亲身或其代理人）可以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通过邮寄、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参会回执见附件3）。

符合资格的法人股东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的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

符合资格的自然人股东办理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3、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九大街167号（与南三环交汇处）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371-67891199

传真：0371-67891000

邮箱：ir@zmj.com

联系人：习志朋

拟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之出席回复时间和方式请参阅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4、登记截止日：2019年10月18日（星期五）

六、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召开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发送传真、邮件进行登记的股东，请注明联系方式，并在参会时携带授权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4、联系电话：0371-67891199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4 日

附件 1：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2：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3：参会回执

附件 1：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调整董事会组成人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增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3：参会回执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参会回执

<table>
<tr><td colspan="3">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td></tr>
<tr><td colspan="3">股东地址：</td></tr>
<tr><td colspan="2">出席会议人员姓名：</td><td>身份证号码：</td></tr>
<tr><td colspan="2">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td><td>身份证号码：</td></tr>
<tr><td colspan="2">证券账户号码：</td><td>持股数：</td></tr>
<tr><td>联系人：</td><td>电话：</td><td>传真：</td></tr>
<tr><td colspan="3">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